联 合 国 S/2007/207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6 April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7 年 4 月 13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 2007 年 4 月 5 日我在访问中东地区之后，与安全理事会成员进行的磋商。阁下可以回顾，我们在那次会上讨论的一个问题是我在关于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S/2007/147）第 64 段中的一个提议。我提议，在审议进一步确保全面执行第 1701（2006）号决议第 15 段的步骤，包括武器禁运时，安全理事会不妨考虑支持一个独立评估团，负责审议边界监测问题。

阁下还可以回顾，安理会一些成员提出的一个问题涉及到黎巴嫩政府对该提议的立场。我高兴地通知阁下，西尼乌拉总理在我昨天与他的电话交谈中，欢迎这一想法，并在原则上同意派出评估团。我们还同意，如果安理会支持这一提议，则联合国将与黎巴嫩政府密切合作，规定评估团的职权范围。

我希望我在报告第 64 段中设想的评估团就加强黎巴嫩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边界沿线的边界安全的措施和战略提出建议。这将巩固发展先前的联合国特派团和双边特派团的工作。我还希望说明，该提案需要派出一个职权明确、任期有限的小组，对整个边界的监测情况作出充分的评估。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事为荷。

潘基文（签名）

07-30799 (C) 160407 160407